

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段改造工程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段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 189 号东莞公路大厦 联系人及电话：李工，0769-2266869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需具备公路工程咨询资质，能承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无行政处罚、不良信用记录及其他违法违规执业行为。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该工程对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路段约 24.92 公里进行改造，并结合现场实际对沿线的排水、路灯、人行道、非机动车道、防护和交通安全等设施进行增设或改造。项目初步估算 9.97 亿元（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最终以批复文件为准）。 2. 服务内容：编制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段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3. 服务要求：满足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行业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要求，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确认，通过专家评审会并取得主管部门批复。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2. 地点：东莞市

		3.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下浮率报价，报价范围为30%~40%。暂估合同价：43.03万元（以30%下浮率暂估）。 3.《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
8	服务时间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1.最终结算费用：结算费用以经审批的工可估算为基价，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等计价文件，结合中选下浮率包干结算。 2.最终结算费用不能超过暂估合同价以及项目工可估算中审核价和上级部门批复中的相应金额；中选单位应在结算费用内包干完成服务任务。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中介服务机构在响应方案文件中须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及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经采购人核实有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资料的，采购人可以直接否决其响应方案或取消其中选资格。

表 2:

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中介超市申请表

项目	内容	备注
项目名称	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段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例：东莞市公路事务中心 XXX 项目
该项采购属于哪项中介服务事项	工程咨询	
采购方式	方案择优	采购方式：一选一随机选取、一选多随机选取（目前“一选多”选取方式只适用于“土地评估”服务类型的采购项目）、信用择优选取、方案择优选取、多次报价竞价选取、一次报价竞价选取、直接选取
是否投资审批项目、投资审批项目编码	/	
项目规模	该工程对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路段，约 24.92 公里进行改造，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对沿线的排水、路灯、人行道、非机动车道、防护和交通安全等设施进行增设或改造。项目初步估算 9.97 亿元（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最终以批复文件为准）。	不能超 200 字
所需服务	工程咨询	
服务时限说明	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签订合同，服务时限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按以下参考格式填写：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XX 个工作日内（该时限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签订合同，服务时限至 XXXX（写明完成或预计完成服务的具体时限）。
服务内容	编制国道 G220 线桥头至樟木头段改造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备注：涉及工程项目的，应当包含工程项目地址、项目基本情况（包含建设规模、建设面积、资金投入等具体参数）。涉及土地、房产评估的，应当包含土地、房产面积、预算价格等内容。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	1.需具备公路工程咨询资质，能承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2.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无行政处罚、不良信用记录及其他违法违规执业行为。	例：资质要求、执业人员要求、备案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项目金额	下浮率报价，报价范围为 30%~40%。计费依据为：《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发布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公告时，“是否确认金额”一栏建议选“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项目金额说明	1.最终结算费用：结算费用以经审批的工可估算为基价，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等计价文件，结合中选下浮率包干结算。 2.最终结算费用不能超过暂估合同价以及项目工可估算中审核价和上级部门批复中的相应金额；中选单位应在结算费用内包干完成服务任务。	注：具体说明项目金额的计算方式（写明计费标准的相关文件和文号、计费方式等内容）。如有财审审核价，要说明以财审审核价为准。
如邀请 3 家报名，请说明邀请这 3 家公司的理由	/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说明邀请这 3 家公司的理由
最后选取哪一家公司及其理由	方案择优选取方式，后续根据响应方案比选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明确说明最终选取的公司报价金额。

备注：办理中介超市所需时间：提交采购计划等待政数局审批挂网约需 1-2 个工作日，采购计划网上报名时间不少于 2 个工作日，报名结束选取后挂网公示 2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出具选取通知书后，业务科室依据中选通知书要求，完成合同签订、合同备案工作。

经办部门：工程部部长

